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经济管理类专业辅导材料

⑦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编
西南财经大学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⑦
经济管理类专业辅导材料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编
西 南 财 经 大 学

责任编辑：周 军

技术设计：李明德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经济管理类专业辅导材料 ⑦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

出版：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印刷：温江人民印刷厂

发行：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8.5

字数：181千

印数：1—6,000

版次：1987年3月 第一版

印次：1987年3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4298·52

定价：1.50元

前 言

这是与《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刘益民、吴永名编著，四川科技出版社1986年8月出版）配套的辅导材料，各章的编写人员依次为曾康霖、殷孟波、刘益民、张一昆、吴永名和潘青木。

编写辅导教材的目的是帮助读者学习教材。编写的原则是：指出重点和各章节的联系，讲解难点，补充教材简略和薄弱的部分。对教材已作较详的论述而又并不难懂的内容，则讲解从略。

受教材和编写人员水平的限制，错误在所难免，望专家和读者指正。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系

1986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货币与商品经济	(1)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	(1)
第二节 货币与劳动券	(14)
第三节 货币的职能	(24)
第四节 货币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34)
第五节 货币的演变	(45)
第二章 金融体系	(61)
第一节 概述	(61)
第二节 社会主义信用的形式	(76)
第三节 金融证券	(84)
第四节 金融中介机构和金融市场	(93)
第五节 利息和利息率	(102)
第三章 专业银行	(114)
第一节 现代银行的基本特征	(114)
第二节 专业银行与存款货币的创造	(117)
第三节 专业银行的负债业务与资产业务	(137)
第四节 专业银行的其它业务	(147)
第四章 中央银行	(149)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149)
第二节 货币政策	(160)
第三节 我国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175)

第五章 国际金融	(181)
第一节 国际收支	(181)
第二节 外汇与汇率	(190)
第三节 国际资本流动	(199)
第四节 国际金融市场	(211)
第五节 国际金融机构	(220)
第六节 国际货币体系	(230)
第六章 货币的供求与信贷平衡	(237)
第一节 货币的供给和需求	(237)
第二节 通货膨胀	(245)
第三节 什么是信贷平衡	(249)
第四节 信贷资金的期限构成和信贷平衡	(255)
第五节 财政收支与信贷平衡	(261)
第六节 信贷差额和信用膨胀	(264)

第一章 货币与商品经济

这一章共五节，主要是阐明货币的本质、职能和作用。第二节讲劳动券，说明在商品经济的条件下不能取消货币的作用；第五节讲货币制度的发展只不过是历史上货币制度的变迁来阐明货币的作用。因此对于货币的作用问题是本章所要讨论的中心问题。对于货币的作用的考察要注意教材上提出的“它既能促进经济的发展，又会引起经济的紊乱，甚至带来灾难”这一辩证的观点。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

这一节首先要弄懂货币是怎样产生的。对于货币的产生，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是从两个方面揭示的：一是从价值形式的发展；二是从商品内在矛盾的发展。前者，我们在大学开设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已经阐明了，因而在这里主要是阐明后者。

一、货币是商品经济内在矛盾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

商品经济的内在矛盾包括着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矛盾，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的矛盾，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

这三对矛盾是相互联系的：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矛盾导致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的矛盾，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的矛盾导致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反映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的矛盾，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的矛盾反映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矛盾。教材是从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矛盾分析开始，说明货币是商品经济内在矛盾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的。在理解这个问题时，要注意：

（一）这三对矛盾的含义及其相互关系

如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矛盾表明个别的私人劳动是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社会总劳动寓于个别私人劳动之中，但私人劳动的产品不一定符合社会需要，从这一点上说，私人劳动不一定构成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总之，对这三对矛盾的含义的理解要从对立与统一中去把握，即它们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对这三对矛盾的相互关系的理解要把握住以下公式：

（1）价值 $\rightarrow$ 抽象劳动 $\rightarrow$ 社会劳动；

（2）使用价值 $\rightarrow$ 具体劳动 $\rightarrow$ 私人劳动。

公式（1）表明：价值的实体是抽象劳动，只有抽象劳动才形成社会劳动；公式（2）表明使用价值是具体劳动创造的，在私有制下创造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都是私人劳动。这样理解是要说明一对矛盾的存在以另一对矛盾的存在为前提；一对矛盾反映和决定着另一对矛盾。

（二）以商品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作为起点分析货币的产生

矛盾是对立的统一。考察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既要考察二者相互统一的方面，又要考察相互对立的方面。

如果考察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只考察二者相互对立的方面，那是不全面的。

使用价值与价值相互统一，表明的是它们相互依存，互为条件。这种相互依存、互为条件的关系，可以概括为：使用价值是价值的物质承担者；价值是使用价值的商品规定。所谓物质承担者是说，商品的价值要以使用价值为物质基础。从商品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体这个意义上说，使用价值与价值是并存的，并存于某种有用的劳动生产物中。在这种情况下，价值只是“幽灵般的对象性”，即只是存在于想象当中，还没有表现和实现，因而不具有价值形式。要具有价值形式就必须实地进行交换，这就需要把使用价值让渡出去。从这个意义上讲，使用价值形式与价值形式不能并存，因而相互排斥、相互反对。

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表明：商品生产者生产的商品对自己没有直接的使用价值，只是对别人的使用价值；商品生产者生产商品所费劳动形式的价值必须为社会所承认才能实现。但是“商品在能够作为使用价值实现以前，必须先作为价值来实现”，“商品在能够作为价值实现以前，必须证明自己是使用价值”。这说明：一个问题的解必须以另一个问题的解为前提条件，即使用价值的实现必须以价值的实现为前提条件，而价值的实现又必须以使用价值的证明为前提条件。如果使用价值不能被证明，价值不能实现，使用价值也不能实现。那么怎样证明呢？只有把商品投入流通，现实地参加交换，通过交换来证明，也就是通过现实的交换来解决商品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对立。马克思考察商品内在矛盾的目的之一，就是说明商品的内在矛盾必然导致商品交换，商

品交换是商品内在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

(三) 注意以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作为起点分析货币产生的逻辑推理过程

这个过程能够概括为以下公式：

商品的内在矛盾 推动着交换的发展 → 导致交换过程中的矛盾
价值形式有独立化的必要 → 导致一般等价物的出现 发展到完成形式以后
→ 导致货币的产生。对这个公式的理解要注意三点：

(1) 为什么商品的内在矛盾会推动着交换的发展？这要把握住上述使用价值与价值相互排斥、相互反对这一点。这是说它们不能共存于同一所有者手中，如果共存于同一所有者手中，使用价值和价值都不能实现，因而必须交换。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这一对矛盾普遍而更加尖锐的存在，所以推动着交换的发展。

(2) 什么是交换过程中的矛盾？商品是为交换而生产的产品。但是，商品不能自己走到市场上去进行交换。商品进入市场去进行交换必须通过它的监护人即商品所有者。商品所有者是商品关系的人格化即这种经济关系转化到人的身上，用马克思的话说叫做“交换过程的有意识的承担者”。这告诉我们商品的内在矛盾转化为商品交换过程中的矛盾，是通过人来转化的，转化为交换双方的矛盾。

由于商品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对立和统一，这就使得交换双方在交换过程中，既要使自己的使用价值得到转移从而实现其价值，又要使自己的价值得到承认从而获得需要的使用价值。这样就必须从理论上承认：商品的交换过程既是个人的过程，又是社会的过程。从每个商品所有者为了获得自己需要的特殊的使用价值的意义上说，它是“一个个人的过

程”，从每个商品所有者都希望自己的商品能与一切商品交换，从而当作价值来实现而不问自己的商品对别人有没有用这个意义上说，它又是“一个一般的社会的过程”。因此，商品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就转化为商品交换过程中个人的过程与社会的过程的矛盾。这对矛盾表现在“同一过程不可能同时对于一切商品所有者”来说，同时实现。这就是说，这两个过程对个别商品所有者来说，可能同时实现，但它对一切商品所有者来说，不可能同时实现。为什么？因为这两个过程要同时实现，必须使交换的商品都符合交换双方的要求。但由于一种商品一般只能满足特定人的需要，所以更多的情况是：你的商品不符合我的需要；我的商品不符合你的需要。不符合需要，交换就不能成立，商品交换的这两个过程对一切商品所有者来说就不能同时实现。这就是商品交换过程中的矛盾。

（3）为解决交换过程中的矛盾，价值形式有独立化的必要。最初的商品交换是物物交换。在物物交换的条件下，进入交换过程的商品既是交换过程的对象也是交换的手段。交换对象和交换手段结合在一起，统一于商品体中，因而总的说来每一种商品都可能成为交换对象和交换手段，进一步说就是每一种商品都可能成为别种商品的等价物。但是，在交换中现实地能够成为等价物的是那些在时间、地点、品种、数量、质量都符合交换双方要求的商品，而这种情况对个别的商品所有者容易做到，但对一切商品所有者来说不容易做到。所以商品交换过程中的矛盾在交换中反映为物物交换的困难，为了解决物物交换的困难，也就是为了解决商品交换过程中的矛盾，有必要将价值形式独立化。因为既

然商品交换的两个过程对一切商品所有者来说，不能同时实现，那就只好先后实现，既先实现社会的过程，后实现个人的过程，先把自己的商品交换出去实现价值，然后以等价物作为交换手段去交换自己所需要的商品。既然要先实现价值，就要求有一种商品来代表价值，作为独立的价值形式。价值形式独立化就是从商品世界中分离一种商品出来充当价值的代表。分离出来的这种商品是特殊商品，以价值的代表者的资格出现，而其余的商品则是一般商品以使用价值的资格出现。

是怎样独立化的呢？是人们在长期的交换过程中，为了克服物物交换的困难逐步产生的，换句话说，这是社会作用的结果。实际情况是人们在长期的交换实践中逐步认识到某一种商品是大家都乐于交换的商品，经常起等价物的作用，从而大家都先与这种商品交换，然后再以这种商品去换取自己所需要的商品。当这种等价物经常地、相对固定地由某种商品来充当的时候，这种商品便成了一般等价物，货币便是一般等价物的完成形式。

价值形式独立化以后，商品的内在矛盾即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就转化为一般商品与货币商品的矛盾，即内在矛盾外在化了。这样的外在化说明货币的根源在于商品本身。

二、货币的本质

从商品的内在矛盾的发展说明货币的产生，是为了揭示货币的本质是一般等价物。对这一本质规定的理解要注意以下三点。

（一）个别等价物的特征

一般等价物是从个别等价物发展起来的，要理解什么是

一般等价物需要先理解个别等价物，而对个别等价物的理解又不能离开价值表现形式的公式。教材上沿用了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提出的，20码麻布 = 1 件上衣的价值表现形式的公式。关于这一公式的含义及等式两端商品的地位和作用在政治经济学的教学中已经阐述过了。这里要重申的也是在学习中要注意的是，等式右端的商品是以使用价值的身份出现的，是以一定量的物出现的，即以自身的自然形态来表明价值象什么样子。切忌不要以为处于价值形式上的商品是以自己的价值表现价值。另外还要注意这里所谓的“个别等价物”是相对而言，即相对某一个商品而言，右端的商品是“个别等价物”。由于商品交换总是这样的商品与那样商品的交换，因而价值形式总是个别商品与个别商品的交换等式，这样，一切价值形式都包含着“个别等价物”。这就是说“一般等价物”在每次实地充当交换的工具时也是“个别等价物”。一般寓于个别之中。

在学习到个别等价物的特征时，须注意每一个特征要说明的问题：第一个特征说明“第一，商品的价值要通过一定数量的等价物来表现。第二，个别等价物之所以能表现商品的价值，在于它是商品生产者所需要的使用价值。”第二个特征说明“对商品生产者来说，等价物就是价值物”。第三个特征说明“具有和商品直接交换的能力”。这就是说，理解个别等价物的三特征，不仅要知道特征的含义是什么，为什么会这样（关于这两个问题教材上已提到），而且要懂得分析这一特征的目的是什么。总的说来，分析个别等价物的三特征是为以后揭示货币的本质进行铺垫，因为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也孕育于个别等价物，并总要以个别等价物的形式

在处于交换的等式中发挥作用。

(二) 一般等价物与特殊等价物的区别

认识它们的区别是为了加深对一般等价物的性质的理解。因为有比较才有鉴别，有鉴别才有发展。教材中指出的两点区别，读者不要忽视：一点是“不再是用其自然的使用价值，而是用其特殊的使用价值”与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这种特殊的使用价值就是“具有和一切商品直接交换的能力”。这样，一般等价物就不是以自身来表现商品的价值，而是以“它所能交换到的使用价值来表现商品的价值”。同时，一般等价物也不是以自身所包含的劳动量来衡量商品的价值，而是以“等价物能交换到的商品所消耗的劳动来衡量商品的价值”。这就是说一般等价物在价值的表现和衡量中起着传导的作用。教材上的这种阐述有别于传统的分析。我们可以把它看成是在传统分析基础上的发展。另一点是“一般等价物不再是消费的对象，而成了交换的媒介，因此它不一定是商品”。说它不一定是商品是说它不一定是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劳动生产物。如以纸制品来充当一般等价物，则纸制品就不再是消费的对象，而只是交换的手段。虽然纸制品也是劳动生产物因而也凝结着价值，但其价值已经不再是它作为购买手段的使用价值的商品规定。换句话说它作为购买手段的使用价值不是它本身凝结着的价值的物质承担者。这样，一般等价物的价值与其使用价值是分离的。以上两点区别，说明一般等价物能由非商品来充当。如果由非商品来充当一般等价物，那么它作为货币的性质该怎样认识，这要从与特殊等价物的比较、鉴别中去把握。

(三) 一般等价物的两个质的规定。

这两个质的规定阐明的是一般等价物的社会效用，也是有别于一切其他商品的特征。因此理解这两个质的规定时，

1) 要了解这两个质的规定继承了“个别等价物”的三特征；

2) 要了解为什么概括为两个质的规定，而不是三个？这是因为这两个质的规定中已经包含着“个别等价物”的三特征，表现商品价值的材料和核算社会劳动的工具，已经有使用价值表现价值，具体劳动表现抽象劳动的内容。要知道用它们来表现既有一个质的问题，又有一个量的问题，即已经把生产等价物的具体劳动作为抽象劳动来看待，同时产生用多少等价物的使用价值来表现。所以不能认为这两个特征只讲了表现没有讲核算。至于一般等价物的第二个质的规定，即具有和一切商品直接交换的能力，则正是“个别等价物”的第三个特征要说明的内容。再说，货币的最基本的社会效用是两个，即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概括为这样两个质的规定，就基本上表明了一般等价物的社会效用，为以后说明货币是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作了理论准备。

3) 要了解这两个质的规定的相互关系。这种关系教材上讲得很清楚，可以把这种关系理解为互为因果的关系，即因为它是表现商品价值的材料和核算商品价值的工具，所以它具有直接购买其他一切商品的能力，同样，因为它具有直接购买其他一切商品的能力，所以它是表现商品价值的材料和核算商品价值的工具。

三、货币本质学说的两大派

在这一节中提出这个问题，正如教材指出“是为有志于

进一步研究货币本质的读者提供一个线索”。所以这个问题的内容是介绍货币学说史的相关部分，但读者切忌不要以为这只是过去的存在，而没有现实意义。教材指出“两派争论的余波，尚未完全平息”，“货币是否必须是商品仍然是经济学家进行现实抽象时所关注的重点”。所以，要理解当今货币的本质是什么，这两大派的争论，很值得研究。

（一）争论的焦点是什么

教材指出两大派（即货币商品说和货币符号说）争论的焦点有两个：第一，货币的价值是何决定的？本身没有价值的货币符号能否衡量和表现商品的价值；第二，货币是否必须是商品。理论指导实践，理论上的不同认识导致实践上的不同主张。

（二）货币商品说的核心观点有哪些？

货币商品说的建立和发展可以分为两个阶段，即早期的货币金属说和后期的货币特殊商品说。早期的货币金属说以重商主义的货币学说为代表，他们的核心观点是“货币就是金银，只有金银才是货币，货币是商品之上之物，是财富的最理想的形式”。他们之所以这样认识，主要是从金银的自然属性出发，所谓“货币是商品之上之物”，说的是货币较之于其他一切商品不易腐朽变质，因而金银是货币的唯一形式。后期的货币特殊商品说要追溯到古典学派和历史学派。古典学派和历史学派都认为货币是一种特殊商品。这种特殊商品特殊在什么地方，这两大学派认为特殊就特殊在这种商品能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可见，后期的货币特殊商品说主要是从这种商品的社会属性出发，这有别于早期的货币金属说。在货币的价值决定于什么的问题上，这个学派的认识极

不统一，有的认为决定于生产币材所耗费的劳动，有的认为决定于币材的生产费用，有的认为决定于货币的数量，有的认为决定于货币的使用价值。但总的说来无非是两条思路：一是从货币商品本身去考察其价值，劳动耗费论者、生产费用论者属之；二是从货币商品所交换到的对象去考察其价值，数量论者、使用价值论者属之。由于货币商品说对货币本质的理论认识，因而在实践上产生了一系列的主张，如教材上提出了重商主义者主张“国家欲求富强，首应增加金银，而增加金银之道，则在保持外贸顺差”等，对于这一派在实践上的主张教材反映得不充分，有志于这方面的研究者，应阅读有关的参考资料。

（三）对货币商品说该怎么评价？

对货币商品说的评价，教材上也是分做两个方面的。对货币金属说的评价是“金属说的主要缺陷是用自然属性的分析代替社会属性的分析，因而并未说明货币之所以区别于其他事物的本质特征。其次，对货币存在形式的分析，也有很大局限性，因为在货币发展史上，金、银并不是货币存在的唯一形式。”对货币特殊商品说的评价，教材上指出了他们都没有揭示出货币是起着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因而尽管他们从货币的社会属性出发，提出了货币是特殊商品，但对货币的本质的理解是肤浅的。同时指出他们之所以对货币的本质作肤浅的理解，其原因在于没有从商品的内在矛盾出发来理解货币的起源。在学习到这一点时，要注意马克思对货币理论的贡献。马克思揭示了“商品怎样、为什么、通过什么成为货币”，从而全面深刻地揭示了货币的本质。对于马克思的贡献的理解需要运用政治经济学所学的知识 and 阅读其